

離島區議會
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審批小組
會議記錄

日期：2018年8月21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2時正
地點：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海港政府大樓14字樓
離島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召集人

余麗芬女士 MH

副召集人

曾秀好女士

成員

李桂珍女士 MH

郭平先生

秘書

陳淑兒女士(秘書)

離島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1

李韻姿女士(助理秘書)

離島民政事務處 行政助理(區議會)1

因事缺席者

歐尚旻先生

黃漢權先生

鄭官穩先生

.....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小組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II. 審批 2018 年 11 月至 12 月社區參與計劃的資助申請

2. 召集人參照民政事務總署早前提供的良好做法，處理小組成員在會議上審批撥款申請時所作的利益申報，詳情如下：

(a) 第一級的申報：涉及不具實務的職銜。小組成員只須在審批申請前申報利益，但仍可參與討論、決議及投票，無需避席。

(b) 第二級及第三級的申報：涉及具實務的職位或為活動的執行人。沿用現行做法，小組成員須申報利益，並於討論有關申請時避席。

3. 小組處理了 40 項擬於本年 11 月至 12 月舉行的社區參與計劃以及“繽紛梅窩日 2018”的資助申請。

4. 小組在考慮 2018/2019 年度委員會所獲的撥款額、個別活動的性質、規模及預算支出後，建議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社康會)考慮通過：

(a) 撥款 607,729.7 元，用以資助 39 項活動；以及

(b) 撥款 60,000 元，用以資助舉辦“繽紛梅窩日 2018”。

5. 關於一項模擬會議活動的資助申請，小組建議向相關機構搜集更多資料後，再審議該申請。

III. 其他事項

6. 小組成員沒有提出其他事項。

IV. 下次會議日期

7. 會議於下午 3 時 45 分結束。下次會議日期將另行通知。

-完-